

## 中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

### 「111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遴薦初選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1年9月16日星期五 下午1時至3時整

會議地點：國立中興大學雲平樓學生活動中心F12會議室

主 席：楊靜瑩學務長兼召集人

紀錄：林宛宜

與會人員：111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中區評選小組委員與工作同仁  
(如簽到冊)

一、宣布開會並確認程序(程序表如附件一)

二、主席致詞:(略)

三、介紹評選小組委員：

姓 名	性別	現 職	備 註
楊靜瑩	女	1.國立中興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召集人	
顏政通	男	1.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學務長 2.北二區學務中心委員	獲110年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蔡文彬	男	1.遠東科技大學學務長 2.南區學務中心委員	
顏世慧	女	1.樹德科技大學學務長 2.南區學務中心委員	獲107年生命教育特色學校大專校院組
張少樑	男	1.亞洲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委員	
張秀玉	女	1.靜宜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委員	
馬維芬	女	1.中國醫藥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委員	獲109年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潘吉祥	男	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委員	
廖俊鑑	男	1.朝陽科技大學學務長 2.中區學務中心委員	獲110年品德教育特色學校

#### 四、議案討論

案由：遴選 111 年本區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教育部 111.6.23 臺教學(二)字第 1112803661A 號函及 111 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遴薦實施計畫辦理。

(二) 曾接受本獎項表揚之學校，三年內(即 110 年、109 年、108 年)不得薦送。

教育階段別	108 年表揚	109 年表揚	110 年表揚
大專 校院	實踐大學 淡江大學 長庚科技大學 醒吾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海軍軍官學校	銘傳大學 明新科技大學 中國醫藥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馬偕醫護管理專校 朝陽科技大學

(三) 本區計有南開科技大學等 7 所學校推薦報名(如附件二)，依該計畫初選 2 所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報部複選。

(四) 評選原則：

1. 主席(召集人)擔任審查會議主持人，協助會議之進行與問題處理，不參與評分。
2. 初選採跨區審查機制，提報學校之委員不邀請擔任評選小組委員；9 位委員中，任一性別委員及跨區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以維持評選之客觀公正。本次(中區)依教育部核可名單，評選小組 9 位委員中有：區內 6 位,跨區 3 位；男性 5 位,女性 4 位。

(五) 評選基準：

1. 達成之具體績效 (25%)
2. 創新與特色 (30%)
3. 工作內涵 (25%)
4. 校內外資源整合與運用 (含參與教育部辦理之研習出席情形) (15%)
5. 校園事件處理情形 (5%)

(六) 評選方式：

1. 以排序方式評分。
2. 依該計畫初選 2 所，評分採以排序法排定先後序位(依薦送名額的 2 倍，最優等級為 1，依序排 1 到 4，其餘皆為 5)，序位加總後，以分數最低之前 2 名推薦之。
3. 評選委員逐一審閱資料，依遴選基準，參考各校資料表及影音檔，初選出 2 所年度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報部複選。

決議：「弘光科技大學」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2 校獲選報部複選；評分統計如附件三。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

## 111 年品德教育特色學校初選



各校書面資料整齊擺放供委員參閱



會議資料、選票及平板電子資料（內含各校薦送資料表及簡報內容）



各委員針對各校資料認真評分

計票：林宛宜秘書

監票：張秀玉委員

唱票：顏政通委員

中區大專校院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

「111 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遴薦初選會議

簽到表

一、時間：111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至 3 時整

二、地點：國立中興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F12 會議室

三、主席：楊靜瑩學務長兼召集人

紀錄：林宛宜

四、出席人員：

序號	學 校	姓 名	簽 名
1	國立中興大學	楊靜瑩學務長兼召集人	楊靜瑩
2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潘吉祥學務長	潘吉祥
3	靜宜大學	張秀玉學務長	張秀玉
4	中國醫藥大學	馬維芬學務長	馬維芬
5	亞洲大學	張少樑學務長	張少樑
6	朝陽科技大學	廖俊鑑學務長	廖俊鑑
7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顏政通學務長	顏政通
8	樹德科技大學	顏世慧學務長	顏世慧
9	遠東科技大學	蔡文彬學務長	蔡文彬
10	中區學務中心	林秀芬執行秘書	林秀芬
11	中區學務中心	黃淑敏秘書	黃淑敏
12	中區學務中心	林宛宜秘書	林宛宜